

证券代码：835269

证券简称：长兴制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5年4月29日，本公司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及湖北赛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于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约定2025年关联交易事项，交易标的为销售商品、购买设备、采购材料等。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根据《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关联人董事陈保华先生、张美女士、林丽红女士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总人数过半数，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注册地址：浙江省临海市汛桥

注册资本：1,497,252,136 元

主营业务：药品生产；医药中间体制造；经营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控股股东：陈保华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为华海药业财务负责人，董事林丽红在华海药业任职。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杜桥医化园区东海第六大道三号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杜桥医化园区东海第六大道三号

注册资本：3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生产；危险废物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金辉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浙江华海建诚药业有限公司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任执行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汛桥镇汛大路 88 号 F5 楼 54001、54002、53003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汛桥镇汛大路 88 号 F5 楼 54001、54002、53003 室

注册资本：2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药品批发；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保华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长兴制药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林丽红均为华海药业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北赛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住所：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经济开发区观绿路 2 号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州市公安县经济开发区观绿路 2 号

注册资本：3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马杰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湖北赛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长兴制药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林丽红均为华海药业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注册地址：浙江省化学原料药基地临海园区

注册资本：1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有机中间体（不含许可项目及国家禁止、限制、淘汰的项目）制造，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颜峰峰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临海市华南化工有限公司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任执行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华海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古城街道两水村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古城街道两水村

注册资本：20,100,000 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制药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其茂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浙江华海医药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长兴制药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林丽红均为华海药业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临海华海大药房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汛桥镇汛大路 88 号 C3 楼 101 室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临海市汛桥镇汛大路 88 号 C3 楼 101 室

注册资本：1,000,000 元

主营业务：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消毒器械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法定代表人：马旺

控股股东：浙江华海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保华

关联关系：临海华海大药房有限公司为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保华。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占长兴制药总股本的比例为 60.31%，为长兴制药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长陈保华为华海药业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裁，董事张美、林丽红均为华海药业高级管理人员。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正常的商业

交易行为，遵循公平有偿、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5 年预计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75,000,000.00 元，实际关联交易为 15,931,172.55 元，在预计交易金额范围内。报告期内所有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均公允合理。上述关联交易协议的成交金额、支付方式、支付期限等均按相关协议约定执行，不涉及需予以特备说明的条款。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关联交易对市场风险、公司生产经营风险、公司技术风险、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风险等影响较小。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引起公司及关联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发生变化，对公司及关联公司行业地位、竞争格局及发展前景影响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并将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积极向上的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